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 包 1

中标（成交）公告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的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结束，现将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代理机构名称：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SZQLGX-2264

采购项目内容与数量：

包号	配送范围	项目预算	标的名称	简要服务技术要求	数量
1	2025年 第1季度 第3季度	395000 元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1

二、供应商来源

邀请供应商的情况

1、供应商产生方式： 公告邀请 供应商库抽取 采购人、专家推荐

三、供应商投标情况

包名：1

供应商信息	资格审查结果	符合性审查结果	报价（折扣率）	评标价（折扣率）	评分	推荐排名
湖南华辰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6%	96%	89.42	1
衡阳市乐谷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2%	92%	86.00	2
湖南鲸品淘贸易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7.5%	97.5%	72.64	3



有限公司						
衡阳县绿韵生鲜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7%	97%	70.79	/

四、中标（成交）供应商及主要标的信息

包号	供货明细				
1	中标供应商	湖南华辰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折扣率)	96%
	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文敏 电话：13807475746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角山镇杨岭社区、前进村衡阳华辰物流园内		企业类型	小型企业
	主要标的物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2025年 第1季度 第3季度	详见招标文件	2025年 第1季度 第3季度	详见招标文件
	包代理服务费用金额	5925 元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

代理服务费总金额：5925 元

五、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评审小组职务	姓名	产生方式	参与过程	备注
组长	肖芳	随机抽取	全过程	
组员	张红艳	随机抽取	全过程	
组员	王湘黔	随机抽取	全过程	

注：产生方式注明是随机抽取或自行选定；参与过程注明是确定供应商、谈判或全



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采购项目

联系人姓名：刘先生 电话：17775636667

2、采购人

名称：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

地址：衡阳市雁峰区蒸湘南路137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7775636667

邮编：421000 电子邮箱：/

3、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创新中心A座7楼701室

联系人：阳镇宇、欧缘 电话：19958712666

邮编：421000 电子邮箱：/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 包 2

中标（成交）公告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的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结束，现将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代理机构名称：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SZQLGX-2264

采购项目内容与数量：

包号	配送范围	项目预算	标的名称	简要服务技术要求	数量
2	2025年 第2季度 第4季度	395000 元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1

二、供应商来源

邀请供应商的情况

1、供应商产生方式：（）公告邀请（）供应商库抽取（）采购人、专家推荐

三、供应商投标情况

包名：2

供应商信息	资格审查结果	符合性审查结果	报价（折扣率）	评标价（折扣率）	评分	推荐排名
湖南华达田园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7%	97%	88.79	1
衡阳市乐谷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2%	92%	86.00	2

衡阳乐优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8%	98%	68.83	3
湖南田园尚品配送有限公司	审查通过	审查通过	98%	98%	66.50	/

四、中标（成交）供应商及主要标的信息

包号 2	供货明细				
	中标供应商	湖南华达田园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折扣率)	97%
	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华军 电话：18188979962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呆鹰岭镇土桥村下寺门塘组 50 号		企业类型	小型企业
	主要标的物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机关食堂食材配送项目项目	2025 年第 2 季度 第 4 季度	详见招标文件	2025 年第 2 季度 第 4 季度	详见招标文件
包代理服务费用金额	5925 元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代理服务费总金额：5925 元

五、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评审小组职务	姓名	产生方式	参与过程	备注
组长	肖芳	随机抽取	全过程	
组员	张红艳	随机抽取	全过程	
组员	王湘黔	随机抽取	全过程	



注：产生方式注明是随机抽取或自行选定；参与过程注明是确定供应商、谈判或全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采购项目

联系人姓名：刘先生 电话：17775636667

2、采购人

名称：衡阳市雁峰区人民法院

地址：衡阳市雁峰区蒸湘南路137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7775636667

邮编：421000 电子邮箱：/

3、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创新中心A座7楼701室

联系人：阳镇宇、欧缘 电话：19958712666

邮编：421000 电子邮箱：/